

福建联升新型墙材有限公司

年产 50 万立方米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及板材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福建联升新型墙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6 日主持召开《福建联升新型墙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及板材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了项目竣工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根据《福建联升新型墙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及板材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与会代表踏勘了项目现场，检查了项目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自查的汇报和验收报告表编制单位对竣工验收报告表主要内容的介绍，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福州江阴港城经济区圣发路与新江公路交界处。取消一期项目《年产 2 亿块蒸压粉煤灰砖和 30 万 m³ 加气砼生产项目》生产线及产品方案，同时拆除一期厂房，部分用于新建一条蒸压加气混凝土制品生产线，新增年产 50 万立方米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及板材生产线。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福建联升新型墙材有限公司委托厦门金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编制完成《福建联升新型墙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及板材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2 月 21 日福州市福清生态环境局以“融环评表 [2021] 128 号”出具了该项目的审批意见。

目前，本扩建项目工程已建设完成，建设内容：厂房及生产线的主体工程建设（厂房 1：一期厂房部分拆除改成扩建项目厂房，部分预留空置，一期设备全部清空，扩建项目厂房占地面积 4512.4m²；厂房 2：扩建项目生产线，占地面积 5000.0m²）。办公、仓库、堆场等辅助配套工程依托原有项目工程。供电、供水、供热、排水等公用工程依托原有项目工程。环保工程：废水处理依托原有项目工程；一般固废和生活垃圾依托原



有项目工程；水泥筒仓配套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石灰筒仓建设 2 套布袋除尘器，粉尘处理后分别通过 20m 高排气筒排放。本次改扩建项目已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并获福州市福清生态环境局以原排污许可证编号临时延续。

原有项目生产能力为年产 40 万 m³ 蒸压粉煤灰加气混凝土砌块（二期产能）及年产 2 亿块蒸压粉煤灰砖和 30 万 m³ 加气砧（一期产能）；本次扩建项目年产 50 万立方米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及板材，同时取消一期产能，扩建后全厂年产 40 万 m³ 蒸压粉煤灰加气混凝土砌块和 50 万立方米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及板材。

（三）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0 万元。

二、验收范围

由于本扩建项目产排污与原有项目相对独立，可予以剥离，所以本次验收范围为本扩建项目建设内容，检测范围为本扩建项目所涉产排污环节及依托工程。

三、项目建设变更情况

本扩建项目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相比产生变化的有：

1、由于扩建项目取消了破碎、球磨工序，改为直接由原二期工程相应工序生产提供，本扩建项目不再产生破碎、球磨生产工序的粉尘，所以环评中要求的破碎、球磨废气袋式除尘处理后经 1 个 15m 高的烟囱排放，实际中未建设。

2、原环评中石灰筒仓采用密闭等措施防治粉尘，粉尘以无组织方式排放，而本扩建项目为了进一步减少防尘污染，石灰筒仓出厂即配套布袋除尘器，故本扩建项目石灰筒仓共计增加了 2 套布袋除尘器+2 根 20m 排气筒。

3、水泥筒仓增加 1 个，配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20m 排气筒排放，根据《福建联升新型墙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及板材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补充说明》结论：由于水泥筒仓均处于半仓状态，新增 1 个水泥筒仓后项目产能不变，污染物类别和总量不变；4、水泥筒仓配套的排气筒高度由环评设计的 15m 改为 20m。

4、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以上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四、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制度，初期雨水经雨水沟收集后进入初期雨水沉淀池后回用于生产。

扩建项目车辆设备及地面冲洗废水经循环池沉淀后回用，项目排放的废水仅为生活污水。

(1) 生活污水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的生活污水，扩建项目新增职工人数约 30 人，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南侧建立一个化粪池，容积为 $15\text{m}^3/\text{d}$ ）处理后纳入江阴污水处理厂。

(2) 生产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车辆设备及地面冲洗产生的生产废水等，主要含砂石，采用三级沉淀池（3 个、均为 $5\text{m}\times 5\text{m}\times 3\text{m}$ ，单个容积 75 立方），对砂石进行分离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二) 废气

本扩建项目废气主要为水泥筒仓废气、石灰筒仓废气、搅拌废气、原料堆存与运输粉尘等。

(1) 水泥仓筒、石灰筒仓废气

扩建项目在水泥粉料输送过程中，筒仓呼吸口会产生粉尘逸出，经生产设备自身配套的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过一根 20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2 个石灰筒仓呼吸口会产生粉尘逸出，经生产设备自身配套的脉冲除尘器处理后分别经过一根 20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2) 搅拌废气

扩建项目搅拌机拌料时需加水搅拌，由于物料含水率较高，搅拌过程基本不产生粉尘，但泵送粉料落入搅拌机内时会产生少量的投料粉尘，由于搅拌在单独的车间内进行，经过重力沉降，粉尘量极少，扩建项目搅拌粉尘以无组织方式排放。

(3) 原料堆存粉尘

扩建项目原料在堆放、装卸时在风力作用下会产生扬尘，无组织排放。为降低粉尘产生量，企业采取如下措施：

A、原料堆场设置在为封闭料场，仅预留出进出通道，车间顶部设水雾喷淋装置，进行洒水抑尘，大风天气增加喷水次数，使建筑垃圾表面保持一定湿度；

B、原料堆场、产品周转场使用防尘网覆盖。

(4) 原料运输粉尘



扩建项目运行过程中，物料输送转运和输送过程均有粉尘产生，无组织排放。

为降低粉尘产生量，企业采取如下措施：

- A、在转运投料前继续对石子、砂子进行洒水，通过润湿物料来降低粉尘排放；
- B、各输送带均配套安装密闭输送罩，实现物料的密闭输送，减少无组织粉尘散溢。

（三）噪声

本扩建项目主要的噪声为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防震等综合降噪措施处理。

（四）固废

扩建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边角料、不合格产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生活垃圾。

（1）一般固废

边角料：扩建项目在切割过程中会产生边角料，回收重复利用；

不合格产品：蒸压砖在生产过程中废砖，不合格产品破碎后重复利用；

收集粉尘：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当做原料重复利用。

（2）生活垃圾

扩建项目新增员工 30 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五、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根据福建中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检测报告 B220604：

1、废水检测结果

验收检测期间，废水总排放口各污染物浓度平均值或范围均达到批复要求的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其中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即 pH6~9、COD \leq 500mg/L、BOD₅ \leq 300mg/L、SS \leq 400mg/L、氨氮 \leq 45mg/L、动植物油 \leq 100mg/L。

2、废气检测结果

验收检测期间：

水泥筒仓颗粒物排放浓度达到批复要求的《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2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批复要求的《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3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3、噪声检测结果

验收检测期间，所布设的所有厂界噪声检测点的昼、夜间噪声 Leq 值均达到批复



要求的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审阅有关资料和认真讨论后，验收组认为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项目运行以来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及群众投诉事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验收不合格的情形，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 1、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减少无组织排放，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厂房顶部应配套水喷淋装置，原料堆场和产品周转场应采用喷淋和防尘网覆盖。
- 2、按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制订自行监测计划并组织实施。

附：福建联升新型墙材有限公司年产50万立方米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及板材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福建联升新型墙材有限公司

